

南方避险增值基金 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 年 3 月 26 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14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南方避险增值混合
基金主代码	2022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3 年 6 月 27 日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87,707,252.4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注：本基金在交易所行情系统净值揭示等其他信息披露场合下，可简称为“南方避险”。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控制本金损失的风险，并在三年避险周期到期时力争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参照优化后的恒定比例投资组合保险机制对风险资产上限进行动态调整，以实现避险目的。在控制本金损失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策略、灵活投资，力争最大限度地获取基金资产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信标普全债指数×80% + 中信标普综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投资者控制本金损失的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鲍文革	蒋松云
	联系电话	0755-827638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manager@southernfund.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95588
传真		0755-82763889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nf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780,362,769.72	359,692,004.01	333,246,910.29
本期利润	1,244,070,106.35	194,019,552.42	343,107,779.7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846	0.0465	0.072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5.94%	1.74%	3.2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1.8691	1.4947	1.462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571,985,380.26	8,955,988,287.39	11,670,226,741.2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8691	2.4947	2.4621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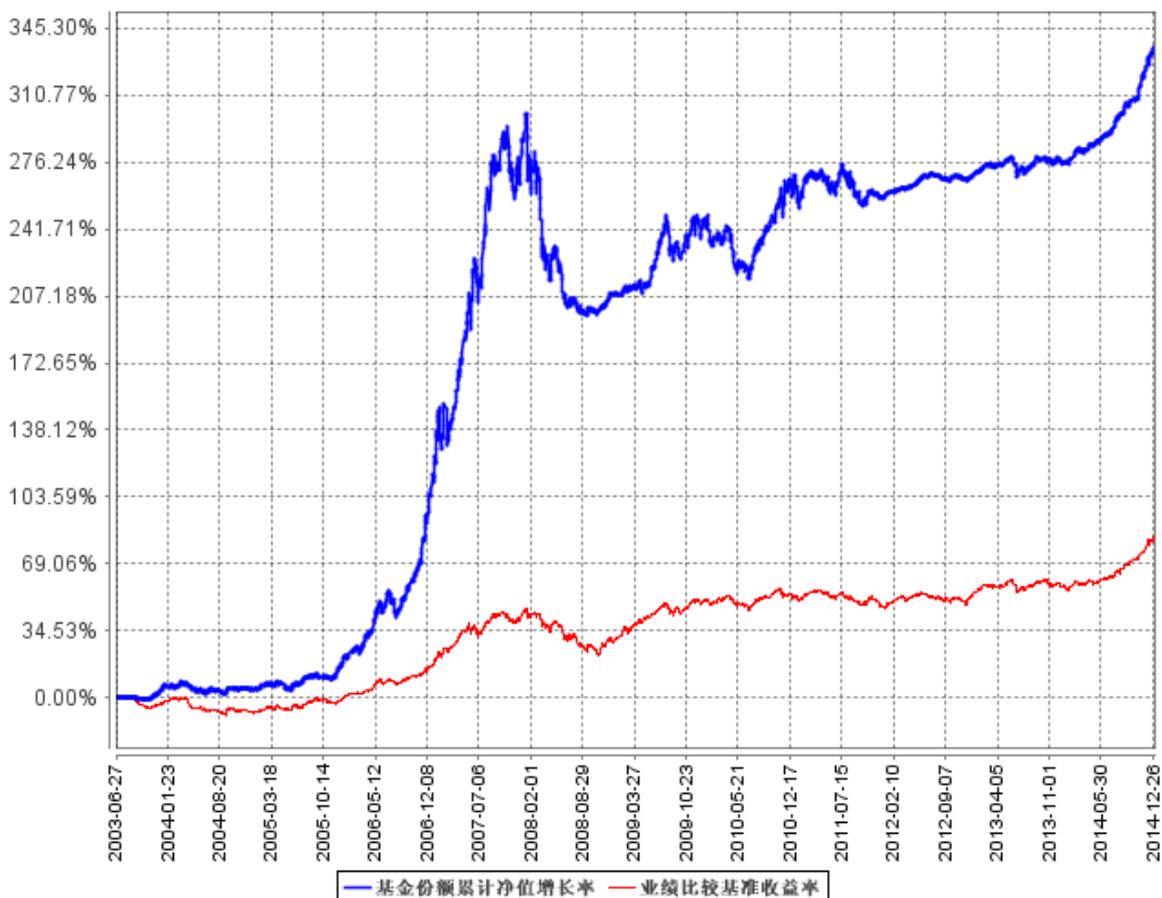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96%	0.28%	7.69%	0.37%	-0.73%	-0.09%
过去六个月	11.65%	0.22%	13.30%	0.32%	-1.65%	-0.10%
过去一年	15.94%	0.18%	16.53%	0.28%	-0.59%	-0.10%
过去三年	21.74%	0.14%	24.76%	0.28%	-3.02%	-0.14%
过去五年	26.05%	0.32%	22.40%	0.29%	3.65%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36.46%	0.61%	83.70%	0.36%	252.76%	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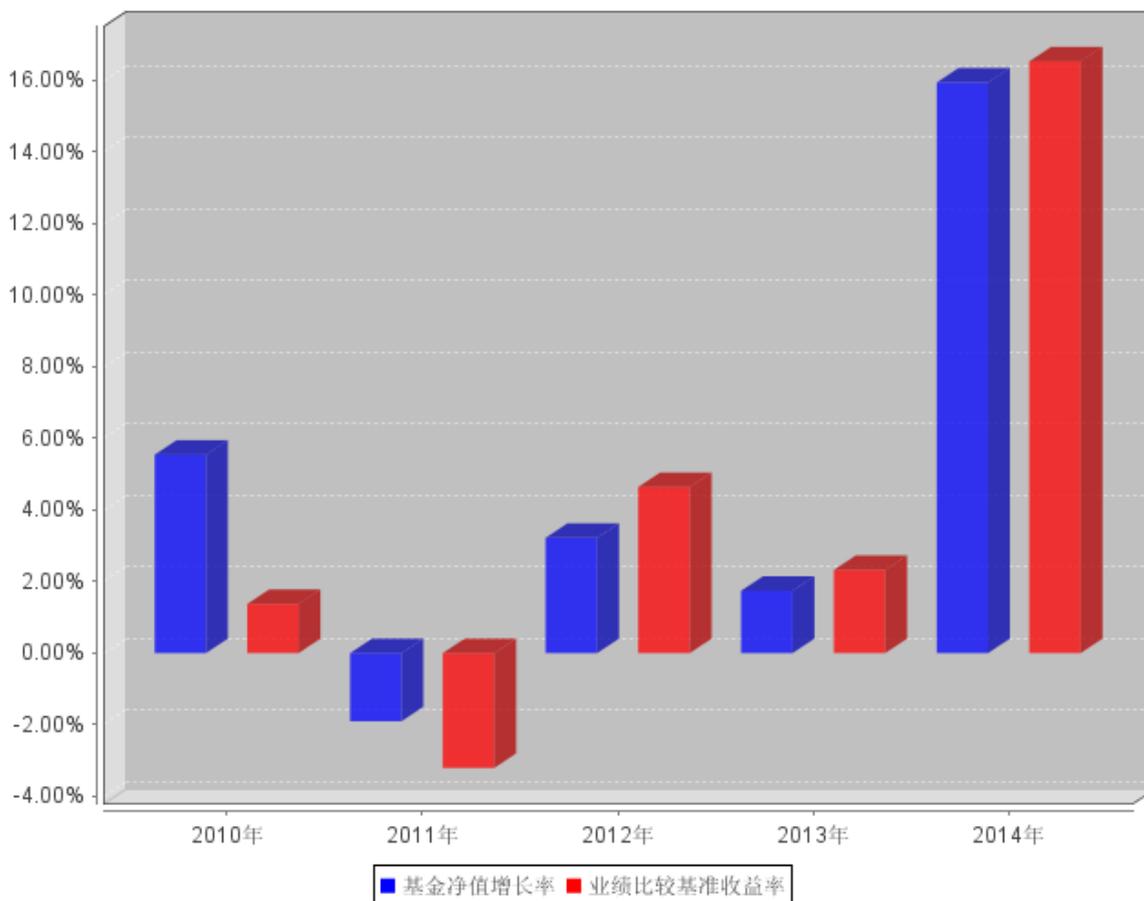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4	0.2000	70,887,437.40	-	70,887,437.40	
2013	0.1000	46,921,047.66	-	46,921,047.66	
2012	0.1500	59,046,734.04	-	59,046,734.04	
合计	0.4500	176,855,219.10	-	176,855,219.10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1998 年 3 月 6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国内首批规范的基金管理公司正式成立，成为我国“新基金时代”的起始标志。

南方基金总部设在深圳，注册资本 3 亿元人民币。股东结构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5%）；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0%）；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15%）；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目前，公司在北京、上海、合肥、成都、深圳等地设有分公司，在香港和深圳前海设有子公司——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香港子公司）和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子公司）。其中，南方东英是境内基金公司获批成立的第一家境外分支机构。

截至报告期末，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含子公司）管理资产规模近 3,000 亿元，旗下管理 57 只开放式基金，多个全国社保、企业年金和专户理财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 (助理)期 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孙鲁闽	本基金 基金经 理	2010 年 12 月 14 日	-	11 年	南开大学理学和经济学双学士、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商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厦门国际银行福州分行，2003 年 4 月加入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南方高增和南方隆元的基金经理助理、专户投资管理部总监助理；2007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0 月，担任南方基金企业年金和专户的投资经理。2010 年 12 月至今，任南方避险基金经理；2011 年 6 月至今，任南方保本基金经理。
吴剑毅	本基金 基金经 理助理	2012 年 3 月 15 日	2014 年 7 月 18 日	6 年	清华大学金融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9 年 7 月加入南方基金，任南方基金研究部金融行业研究员；2012 年 3 月至 2014 年 7 月，担任南方避险、南方保本基金经理助理；2014 年 7 月至今，任南方恒元基金经理。

注：1.1. 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

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南方避险增值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建立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证券池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度或流程指引。通过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及履行相关的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防范投资管理业务中的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公司每季度对旗下组合进行股票和债券的同向交易价差专项分析。本报告期内，两两组间单日、3日、5日时间窗口内同向交易买入溢价率均值或卖出溢价率均值显著不为0的情况不存在，并且交易占比也没有明显异常，未发现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间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次数为7次，其中6次是由于指数型基金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调整而被动调仓所致，1次是由于指数型基金接受投资者申赎后被动增减仓位所致。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 年，受海外发达国家需求疲弱、反腐败、“去产能”以及房地产深度调整等影响，国内经济增长面临下行压力。2014 年全年 GDP 增长率预计为 7.4%，较 2013 年下滑 0.3%。全年货币政策偏宽松，花样翻新，上半年两次定向降准，年底一次全面降息。2014 年央行还动用了 PSL、SLF、MLF、SLO 等新的流动性调节工具，也引导了市场资金利率的下降。房价中长期上涨的预期在减弱，货币理财收益率在下降，信托刚性兑付在打破，居民资产配置行为开始出现转移。

2014 年，股债市场双丰收，但 A 股市场可用跌宕起伏来形容。上半年，创业板指数持续上冲，沪深 300 窄幅波动。从三季度开始，在改革预期推动下，大盘蓝筹带动股指快速上扬，全年上证指数上涨 52.8%，创业板指数上涨 12.8%。金融地产、建筑、交运等强周期板块跑赢市场，TMT、食品饮料、医药、农林牧渔等偏消费板块落后市场。债市方面，在宽货币政策的预期下，市场表现不俗：国债指数上涨 6.97%，信用债指数合计上涨 4.25%。

报告期内，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逐步提高，股票以高分红的公用事业板块、低估值的金融服务板块和稳定成长的消费类个股为主，适度增加了成长股配置。固定收益投资方面，资产配置比例相对稳定，组合久期与保本期相匹配，主要以配置高评级的信用债为主。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净值为 2.8691 元，2014 年度的净值增长率为 15.9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5 年，国内经济保持“新常态”，预计改革提速，新兴行业投资有望进一步加速，地产市场和制造业保持低迷。受益于美国经济增长和外围经济温和复苏，预计出口增速将小幅回升。物价方面，CPI 温和，工业通缩压力不减。作为“十二五”收尾之年，稳增长依然重要，政府将维持积极的财政政策和偏宽松的货币政策，预计全年 GDP 增速 7.1%。

尽管未来经济增速放缓，但经济结构调整、实体利率走低和大宗商品价格回落有利于企业盈利的改善。考虑到无风险利率的下行，居民和实业资金持续流入 A 股，证券市场新一轮的改革刚刚开始，A 股的牛市行情还将延续。但经过 2014 年股债两市的大幅飙涨，在加杠杆见顶、资本外流和通缩担忧的背景下，2015 年股指有可能呈现宽幅震荡的态势，信用风险也有可能结构性爆发。我们将密切关注市场制度的改革，如注册制、退市制度、T+0 交易制度、期权、深港通

等制度的推出对市场风格和投资者行为的影响，通过配置中低估值、持续成长的白马股来规避踏空及系统性回调的风险。在债券投资方面，要重视债券品种的选择，有可能牺牲部分收益的前提下配置高资质的品种。在控制债券仓位的同时，积极参与新股和可转债申购。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 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其中，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组成人员包括副总经理、权益投资总监、量化投资部总监、风险管理部总监及基金会计负责人等。其中，超过三分之二以上的人员具有 10 年以上的基金从业经验，且具有风控、合规、会计方面的专业经验。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原则为：基金收益分配比例按有关规定制定；本基金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收益分配，一般不接受分红再投资方式，但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有关规定更改本基金的分红方式；基金投资当期出现净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基金当期收益应先弥补上期亏损后，才可进行当期收益分配；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至少分配一次，但若成立不满 3 个月则不进行收益分配，年度分配在基金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4 个月内完成；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不能低于面值；每一基金单位享有同等分配权。

根据上述分配原则以及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进行本基金的 2014 年年度收益分配（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20 元）；本报告期内 2014 年 1 月 14 日已分配数（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20 元）为以往年度收益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南方避险增值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南方避险增值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南方避险增值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南方避险增值证券投资基金对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 1 次利润分配，分配金额为 70,887,437.40 元。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南方避险增值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 2014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5)第 2034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南方避险增值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上年度末
-----	-----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19,741,477.58	14,937,991.98
结算备付金		41,713,166.95	26,026,267.99
存出保证金		531,298.15	444,095.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8,479,966,217.93	9,697,685,736.99
其中: 股票投资		1,150,525,807.79	843,951,224.39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7,329,440,410.14	8,853,734,512.6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1,022,882,961.82	801,691,487.53
应收证券清算款		2,925,386.03	-
应收利息	7.4.7.5	120,915,589.37	147,311,148.55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50,000.00
资产总计		9,688,676,097.83	10,688,146,728.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81,298,018.54	1,666,1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9,315,374.42
应付赎回款		19,771,862.68	42,465,159.53
应付管理人报酬		8,703,230.82	9,303,441.02
应付托管费		1,450,538.46	1,550,573.5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1,623,436.78	509,886.32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3,382,753.40	2,441,347.59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460,876.89	472,658.95
负债合计		1,116,690,717.57	1,732,158,441.3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2,987,707,252.43	3,589,975,831.33
未分配利润	7.4.7.10	5,584,278,127.83	5,366,012,456.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71,985,380.26	8,955,988,287.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688,676,097.83	10,688,146,728.72
------------	--	------------------	-------------------

注：报告截止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2.8691 元，基金份额总额

2,987,707,252.43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南方避险增值基金

本报告期：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440,385,757.66	408,264,368.74
1. 利息收入		367,731,656.77	403,551,098.9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1,715,437.35	739,683.86
债券利息收入		347,283,087.82	387,381,866.2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8,733,131.60	15,429,548.81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85,562,788.46	131,543,408.0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399,426,947.45	31,625,365.22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142,499,192.71	53,215,187.5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1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43,636,648.30	46,702,855.36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463,707,336.63	-165,672,451.59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23,383,975.80	38,842,313.29
减：二、费用		196,315,651.31	214,244,816.32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101,215,282.91	124,679,851.17
2. 托管费	7.4.10.2.2	16,869,213.77	20,779,975.23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	-
4. 交易费用	7.4.7.19	7,680,797.71	4,020,883.44
5. 利息支出		70,031,133.47	64,245,214.1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70,031,133.47	64,245,214.18
6. 其他费用	7.4.7.20	519,223.45	518,892.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1,244,070,106.35	194,019,552.42

”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4,070,106.35	194,019,552.42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南方避险增值基金

本报告期：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589,975,831.33	5,366,012,456.06	8,955,988,287.3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244,070,106.35	1,244,070,106.3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02,268,578.90	-954,916,997.18	-1,557,185,576.0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602,268,578.90	-954,916,997.18	-1,557,185,576.0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70,887,437.40	-70,887,437.40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87,707,252.43	5,584,278,127.83	8,571,985,380.2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739,875,615.38	6,930,351,125.87	11,670,226,741.2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94,019,552.42	194,019,552.4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149,899,784.05	-1,711,437,174.57	-2,861,336,958.62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1,149,899,784.05	-1,711,437,174.57	-2,861,336,958.6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46,921,047.66	-46,921,047.66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589,975,831.33	5,366,012,456.06	8,955,988,287.3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杨小松</u>	<u>徐超</u>	<u>徐超</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1.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自 2014 年度财务报表起施行外，其他准则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上述准则对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7.4.1.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1.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2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

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3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4.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华泰证券	20,768,572.29	0.43%	-	-

7.4.4.1.2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18,027.55	0.41%	-	-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	-	-	-

注：

1. 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权证交易不计佣金。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4.2 关联方报酬

7.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 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01,215,282.91	124,679,851.1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 客户维护费	12,778,356.79	17,894,964.84
---------------------	---------------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2%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2% / 当年天数。

7.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 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 托管费	16,869,213.77	20,779,975.23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 / 当年天数。

7.4.4.2.3 销售服务费

注：无。

7.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银行间市场交 易的 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工商银行	-	52,096,476.03	-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银行间市场交 易的 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工商银行	-	20,447,831.92	-	-	-	-

7.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7.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7.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7.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19,741,477.58	1,176,686.14	14,937,991.98	274,809.02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份）	总金额
华泰证券	-	-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份）	总金额
华泰证券	071304013	13 广发 CP013	新债分 销	500,000	5,000,000,000.00

7.4.4.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5 利润分配情况**7.4.5.1 利润分配情况——非货币市场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	除息日	每 10 份	现金形式	再投资形式	本期利润分

号	权益 登记日	场内	场外	基金份额分 红数	发放总额	发放总额	配 合计	备注
1	2014 年 1 月 14 日	2014 年 1 月 14 日	2014 年 1 月 14 日	0.2000	70,887,437.40		-70,887,437.40	
合 计	-	-		0.2000	70,887,437.40		-70,887,437.40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报告批准报出日前宣告的利润分配情况，请参见附注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6 期末（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6.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 代码	证券 名称	成功 认购日	可流 通日	流通受 限类型	认购 价格	期末估 值单价	数量 (单位： 股)	期末 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 额	备注
002466	天齐 锂业	2014 年 3 月 12 日	2015 年 3 月 12 日	非公开 发行	28.00	38.16	725,700	20,319,600.00	27,692,712.00	-

注：基金可作为特定投资者，认购由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7.4.6.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 代码	股票 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 因	期末 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 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 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 额	备注
002396	星网 锐捷	2014 年 10 月 20 日	重大资 产重组	27.31	2015 年 2 月 19 日	30.04	50,000	1,496,980.00	1,365,500.00	-

注：本基金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7.4.6.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6.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1,054,298,018.54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抵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20229	12 国开 29	2015 年 1 月 8 日	99.63	1,600,000	159,408,000.00
110412	11 农发 12	2015 年 1 月 8 日	100.48	1,300,000	130,624,000.00
120239	12 国开 39	2015 年 1 月 8 日	99.87	1,300,000	129,831,000.00
140216	14 国开 16	2015 年 1 月 8 日	101.29	1,000,000	101,290,000.00
130245	13 国开 45	2015 年 1 月 8 日	103.43	900,000	93,087,000.00
140439	14 农发 39	2015 年 1 月 8 日	103.52	800,000	82,816,000.00
120215	12 国开 15	2015 年 1 月 8 日	99.92	800,000	79,936,000.00
110240	11 国开 40	2015 年 1 月 8 日	100.54	700,000	70,378,000.00
140441	14 农发 41	2015 年 1 月 8 日	104.01	500,000	52,005,000.00
100236	10 国开 36	2015 年 1 月 8 日	100.31	500,000	50,155,000.00
140202	14 国开 02	2015 年 1 月 8 日	106.54	400,000	42,616,000.00
120247	12 国开 47	2015 年 1 月 8 日	100.36	400,000	40,144,000.00
120219	12 国开 19	2015 年 1 月 8 日	99.94	400,000	39,976,000.00
合计				10,600,000	1,072,266,000.00

7.4.6.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27,000,000.00 元，于 2015 年 1 月 5 日前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150,525,807.79	11.87
	其中：股票	1,150,525,807.79	11.87
2	固定收益投资	7,329,440,410.14	75.65
	其中：债券	7,329,440,410.14	75.6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22,882,961.82	10.5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1,454,644.53	0.63
7	其他各项资产	124,372,273.55	1.28
8	合计	9,688,676,097.83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38,482,398.86	5.1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1,707,091.40	0.95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0,604,120.00	0.2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36,492,450.58	2.7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314,420.00	0.05
J	金融业	225,140,856.29	2.63
K	房地产业	3,681,300.00	0.0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379,200.00	0.04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99,250.00	0.0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6,837,950.06	1.2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8,986,770.60	0.34
S	综合	-	-
	合计	1,150,525,807.79	13.42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06	大秦铁路	19,700,073	210,002,778.18	2.45
2	601166	兴业银行	8,500,000	140,250,000.00	1.64
3	300070	碧水源	2,850,078	99,182,714.40	1.16
4	601877	正泰电器	3,000,069	91,052,094.15	1.06
5	600000	浦发银行	4,050,000	63,544,500.00	0.74
6	000543	皖能电力	4,600,085	59,065,091.40	0.69
7	600887	伊利股份	1,837,170	52,598,177.10	0.61
8	000625	长安汽车	3,000,092	49,291,511.56	0.58
9	600519	贵州茅台	180,080	34,146,769.60	0.40
10	600741	华域汽车	2,000,027	30,960,417.96	0.36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http://www.nffund.com> 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166	兴业银行	131,955,391.94	1.47
2	300070	碧水源	95,002,694.32	1.06
3	601877	正泰电器	90,479,277.19	1.01

4	600000	浦发银行	68,776,986.05	0.77
5	000625	长安汽车	67,942,089.52	0.76
6	600887	伊利股份	64,092,410.85	0.72
7	601318	中国平安	59,889,512.61	0.67
8	601006	大秦铁路	56,138,414.43	0.63
9	601169	北京银行	50,997,933.96	0.57
10	600886	国投电力	45,293,091.86	0.51
11	000543	皖能电力	45,220,236.33	0.50
12	600795	国电电力	45,098,042.00	0.50
13	601098	中南传媒	41,864,627.84	0.47
14	002250	联化科技	41,162,954.82	0.46
15	600309	万华化学	40,421,004.04	0.45
16	000895	双汇发展	40,383,901.29	0.45
17	603167	渤海轮渡	38,515,951.08	0.43
18	601179	中国西电	33,472,678.62	0.37
19	600742	一汽富维	31,641,051.90	0.35
20	600578	京能电力	31,148,200.89	0.35

注：买入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006	大秦铁路	349,510,939.60	3.90
2	600406	国电南瑞	183,901,479.18	2.05
3	601169	北京银行	94,391,300.32	1.05
4	600578	京能电力	86,140,013.61	0.96
5	600741	华域汽车	74,083,840.43	0.83
6	601318	中国平安	71,530,722.29	0.80
7	600795	国电电力	58,931,980.91	0.66
8	600886	国投电力	53,890,769.36	0.60
9	601328	交通银行	52,722,159.04	0.59
10	601166	兴业银行	51,304,345.75	0.57
11	000895	双汇发展	42,048,350.72	0.47
12	603167	渤海轮渡	40,658,562.24	0.45
13	600509	天富能源	38,280,978.45	0.43

14	600000	浦发银行	37,411,147.77	0.42
15	601179	中国西电	35,738,965.52	0.40
16	600742	一汽富维	33,947,363.58	0.38
17	600009	上海机场	33,793,425.86	0.38
18	600519	贵州茅台	29,712,386.51	0.33
19	000718	苏宁环球	29,533,977.85	0.33
20	600066	宇通客车	29,491,913.69	0.33

注：卖出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289,046,755.9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663,220,791.89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6,863.00	0.0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731,216,345.70	20.2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713,743,000.00	19.99
4	企业债券	2,254,031,201.44	26.3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794,305,000.00	9.27
6	中期票据	2,549,841,000.00	29.75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7,329,440,410.14	85.50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6018	08江铜债	4,749,840	447,814,915.20	5.22
2	122068	11海螺01	4,090,150	410,732,863.00	4.79
3	120219	12国开19	3,300,000	329,802,000.00	3.85

4	1182348	11 粤交通 MTN	2,000,000	202,700,000.00	2.36
5	1182399	11 穗地铁 MTN1	2,000,000	200,460,000.00	2.34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531,298.1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925,386.0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0,915,589.37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4,372,273.55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注：无。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73,294	40,763.33	86,190,103.15	2.88%	2,901,517,149.28	97.12%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 持有本基金	74,133.96	0.0025%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注：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以及本基金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3年6月27日）基金份额总额	5,192,983,082.27
---------------------------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589,975,831.3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602,268,578.9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87,707,252.43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工作需要,周月秋同志不再担任本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在新任资产托管部总经理李勇同志完成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备案手续前,由副总经理王立波同志代为行使本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部分业务授权职责。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业务、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本年度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用 151,000.00 元,该审计机构已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12 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广发证券	3	1,265,431,196.66	25.95%	1,137,143.04	25.83%	-
国都证券	1	1,031,816,426.50	21.16%	939,073.11	21.33%	-
中信建投	3	658,943,845.29	13.51%	591,686.04	13.44%	-
海通证券	2	654,724,779.47	13.43%	595,791.47	13.53%	-
东方证券	1	612,138,597.32	12.55%	557,090.23	12.65%	-
东北证券	1	406,358,008.38	8.33%	359,204.03	8.16%	-
国元证券	1	129,377,043.66	2.65%	117,768.32	2.68%	-
大同证券	1	61,559,525.35	1.26%	54,474.05	1.24%	-
银河证券	2	35,204,147.27	0.72%	32,022.23	0.73%	-
华泰证券	2	20,768,572.29	0.43%	18,027.55	0.41%	-
中信万通	1	-	-	-	-	-
东海证券	1	-	-	-	-	-
齐鲁证券	2	-	-	-	-	-
华融证券	1	-	-	-	-	-
东吴证券	1	-	-	-	-	-
东莞证券	1	-	-	-	-	-
国泰君安	2	-	-	-	-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535,403,518.48	37.47%	16,407,600,000.00	22.01%	-	-
国都证券	291,051,942.97	20.37%	22,107,800,000.00	29.66%	-	-
中信建投	9,507,487.80	0.67%	2,060,900,000.00	2.77%	-	-
海通证券	334,449,848.45	23.40%	13,362,100,000.00	17.93%	-	-
东方证券	196,926,891.94	13.78%	18,161,900,000.00	24.37%	-	-

东北证券	9,593,513.87	0.67%	-	-	-	-
国元证券	15,841,658.31	1.11%	1,391,000,000.00	1.87%	-	-
大同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27,526,181.15	1.93%	1,040,700,000.00	1.40%	-	-
华泰证券	8,765,563.30	0.61%	-	-	-	-
中信万通	-	-	-	-	-	-
东海证券	-	-	-	-	-	-
齐鲁证券	-	-	-	-	-	-
华融证券	-	-	-	-	-	-
东吴证券	-	-	-	-	-	-
东莞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A：选择标准

- 1、公司经营行为规范，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良好；
- 2、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地为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宏观经济研究、行业研究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和专门研究报告；
- 3、公司内部管理规范，能满足基金操作的保密要求；
- 4、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服务。

B：选择流程 公司研究部门定期对券商服务质量从以下几方面进行量化评比，并根据评比的结果选择席位：

- 1、服务的主动性。主要针对证券公司承接调研课题的态度、协助安排上市公司调研、以及就有关专题提供研究报告和讲座；
- 2、研究报告的质量。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所提供研究报告是否详实，投资建议是否准确；
- 3、资讯提供的及时性及便利性。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提供资讯的时效性、及时性以及提供资讯的渠道是否便利、提供的资讯是否充足全面。